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中珠联围坦洲堤段填塘固基工程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坦洲镇水务事务中心 地址：坦洲镇 联系电话：0760-86633195 联系人：龙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服务单位：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资质；同时具有测绘资质中的工程测量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p> <p>1. 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工程建设内容为（不限于）：对中珠联围海堤（大涌口水闸至珠海交界段）桩号 K9+814~K11+132 段堤防临水侧及背水侧坡脚范围外的鱼塘进行填塘固基，长度约 1.3km；工程初步估算总投资约 546 万元计算（不包含征地、拆迁费用）。</p> <p>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进度要求、数量、质量要求、后续（售后）服务要求等。本工程设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按照发包人提供的要求开展工程设计（包含配合发包人开展用地手续办理、负责用地预审范围线入库、出具入库蓝图以、配合完成项目立项及各阶段审批等）、工程测量、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设计变更、协调会、工程验收、等服务。服务时间从合同签订至项目竣工验收。全部成果要符合设计阶段深度要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p> <p>计划 2026 年 3 月份开始（具体时间以合同时间为准），工程地点：中珠联围海堤中山段永合新围堤段</p>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包括：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无）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所报下浮率至少为40%。</p> <p>3. 计价标准：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进行本工程设计服务费计算。最终服务费按水务局初步设计批复的勘测、设计费为基准，按照中选服务单位下浮率计算并经发包人、设计人确认后结算。</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签订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财务决算为止，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按合同要求执行。</p> <p>2. 验收程序：按照合同要求，项目业主自行验收等。</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处</p>



		理（整改、重新修改设计方案、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初步设计，经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并提交成果文件后，发包人予以支付至勘测、设计费结算价的 30%； 2. 完成施工图设计，经图审查合格、提交成果文件、中介预算审核通过后，发包人予以支付至勘测、设计费结算价的 60%； 3.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完工结算后，发包人予以支付至勘测、设计费结算价的 90%； 4. 剩余 10%尾款在主体工程决算后付清。
11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按已完成部分金额双倍返还给发包人。 2. 由于设计人原因，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前述违约金经双方确认后可在发包人应付设计费中扣减，扣减金额不超过本项目设计费总金额。

		<p>3. 项目因故被取消的，所产生的前期费用按以下原则处理：</p> <p>（1）设计单位已完成所有合同内容并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据实结算服务费用。</p> <p>（2）设计单位未完成合同全部内容的，具体根据服务类型区分以下三类情况处理：</p> <p>① 勘察、测量费：根据合同约定，按照项目单位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和中标单价进行结算。</p> <p>②. 设计费：发包人应按照合同预估计费基数及项目最后确定投资相关部分两者取低值作为计费基数，同时结合项目执行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占比乘以相应比例系数计价。如成果文件未经相关部门或单位评审通过的，费用在按前述方式计算后至少下浮 50%确定。</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p>



	<p>“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